

##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7年4月26日上午9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7年4月15日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丁海富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11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11名，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此次会议达到法定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在议案表决票上表决签字，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年报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年报摘要刊登在2017年4月2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详细内容见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年报全文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李秉仁、顾云昌、汪祥耀、王力向董事会递交了《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3、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总经理工

作报告》。

4、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 201,266,295.39 元，按 2016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0,126,629.54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167,683,560.81 元，减去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现金股利 80,399,789.88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268,423,436.78 元。

公司本年度进行利润分配，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 元（含税）。

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刊登在 2017 年 4 月 28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致同专字（2017）第 350ZA0222 号《关于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出具了专项报告，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4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丁欣欣、王文广、张威、丁泽成回避了表决。

详细内容见刊登在 2017 年 4 月 28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及事前认可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8、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度计划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为 69.20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为 1 年，自公司与银行签订贷款及其他相关合同之日起计算。

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计划如下：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额度为 410,000 万元、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额度为 200,000 万元、浙江亚厦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额度为 18,000 万元、浙江亚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额度为 3,000 万元、浙江亚厦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2,000 万元、上海蓝天房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5,000 万元、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 31,000 万元、成都恒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000 万元。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根据银行实际授予授信情况，在上述总额度范围内办理公司及子公司贷款和其它金融业务手续，本项授权有效期自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至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

9、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10、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投资管理制度》。

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11、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

资金购买理财和信托产品的议案》。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和信托产品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2、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品种的议案》。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自有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品种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3、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亚厦春泥投资合伙企业的议案》。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亚厦春泥投资合伙企业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4、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16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薪酬详见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5、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详细内容及监事会、独立董事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16、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 1 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及事前认可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17、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18、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 (<http://www.cninfo.com.cn>)。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 (<http://www.cninfo.com.cn>)。

19、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和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详细内容见刊登在 2017 年 4 月 28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以上第 1、2、4、5、7、8、9、11、13、14、16 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